

电子投标文件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平南县人民法院融合式科技法庭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GGZC2025-G1-990135-GXQQ

投标人名称：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分公司

投标人地址：贵港市港北区中山北路 11 号

2025 年 8 月 1 日

目录

一、 投标函	1
二、 开标一览表	3
三、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6



一、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平南县人民法院：

根据贵方 平南县人民法院融合式科技法庭建设项目（项目编号：GGZC2025-G1-990135-GXQQ）的招标文件，签字代表吴耀彬（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分公司（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120 日。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6.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9. 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贵港市港北区中山北路 11 号 邮编：537100

联系人：吴耀彬 电话：18978546720

传真：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

投标人名称：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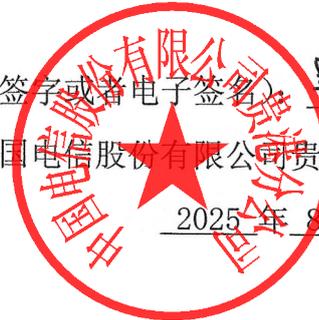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分行

银行账号：2111710009221023007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吴耀林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分公司

2025年8月1日



二、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平南县人民法院融合式科技法庭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GGZC2025-G1-990135-CX00

投标人名称：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分公司

单位：元

序号	品名	品牌	数量及 单位①	单价 ②	投标报价 ③=①×②
(一) 新一代融合科技法庭-民事法庭					
1	高清庭审主机	科达	6 台	58000	348000
2	高清室内枪机 (特写)	科达	18 台	3000	54000
3	高清室内枪机 (全景)	科达	6 台	1500	9000
4	桌面话筒	ITC	48 支	210	10080
5	功率放大器	ITC	6 台	1650	9900
6	庭审展示终端	海信	6 台	1750	10500
7	终端移动挂架	定制	6 个	100	600
8	高清视频传输 器	秋叶原	6 个	320	1920
9	原、被告及书记 员席位显示终 端	优派	36 台	1000	36000
10	8路强电控制器	北望	6 台	1850	11100
11	千兆网络交换 机	H3C	6 台	670	4020

12	庭审笔录输出设备	兄弟	6台	1500	9000
13	电子签名板(指纹采集)	捷宇星	6台	2880	17280
14	辅材	定制	6项	5000	30000
15	系统集成技术服务	定制	6项	35500	213000
(二) 新一代融合科技法庭-刑事法庭					
1	高清庭审主机	科达	2台	58000	116000
2	高清室内枪机(特写)	科达	8台	3000	24000
3	高清室内枪机(全景)	科达	2台	1500	3000
4	桌面话筒	ITC	18支	210	3780
5	调音台	ITC	2台	4035	8070
6	功率放大器	ITC	2台	1650	3300
7	原、被告及书记员席位显示终端	优派	12台	1000	12000
8	8路强电控制器	北望	2台	1850	3700
9	千兆网络交换机	H3C	2台	670	1340
10	庭审笔录输出设备	兄弟	2台	1500	3000
11	高拍仪	智汇星	2台	1060	2120

12	电子签名板(指纹采集)	捷宇星	2台	2880	5760
13	辅材	定制	2项	5000	10000
14	系统集成技术服务	定制	2项	35500	71000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u>壹佰零叁万壹仟肆佰柒拾元整</u> (¥ <u>1031470.00</u>)					

注：

1.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招标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3. 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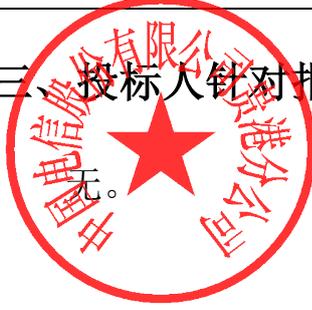
4.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吴耀彬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分公司

日期：2025年8月1日

三、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无。